

证券代码：301678

证券简称：新恒汇

公告编号：2026-020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6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 2026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职工代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公司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日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日止。

三、发放薪酬标准

（一）独立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经参考公司目前所处行业及地区的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税前 9 万元人民币/年。按月平均发放。

（二）非独立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

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在公司担任具体岗位职务并参与日常经营、管理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岗位职务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担任具体岗位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

1、基本薪酬：主要根据个人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按月度发放；

2、绩效薪酬：按公司经营业绩、个人绩效完成情况核定绩效薪酬，依据考核结果按年度或月度等方式发放；

3、中长期激励收入：公司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实施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等激励机制。

（三）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在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后，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按工作岗位、工作成绩、贡献大小及权责相结合等因素确定基本工资薪酬标准，基本薪酬按月准时发放。

四、其他说明

1、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而产生的差旅费以及依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时所需的其他费用由公司承担。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或津贴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或津贴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相关税费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公司将确定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

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